

证券代码：833367

证券简称：宝德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宝德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股份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2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莫雄勋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银行贷款总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不

限于中国银行江门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贷款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额度申请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贷款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可能需要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等；贷款也可能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经过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莫雄勋为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东宝德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宝德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宝德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